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北京市昌平区水务局（单位名称）的2026年度局属城镇污水处理厂药剂供应服务项目（二包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年度局属城镇污水处理厂药剂供应服务项目（二包）/醋酸钠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石家庄盛盈化工四厂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人，营业收入为1892.5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356.52万元¹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2026年度局属城镇污水处理厂药剂供应服务项目（二包）/亚硫酸氢钠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沧州临港鑫宝恒化工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3人，营业收入为1546.8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648.7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2026年度局属城镇污水处理厂药剂供应服务项目（二包）/液碱（氢氧化钠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沧州临港金诚化工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75人，营业收入为1346.2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253.6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北海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7月22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